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
（2024 年 39 号）

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《关于 13 批次食品不合格情况的通告（2024 年第 34 期）》（2024 年第 140 号），涉及我市一家生产企业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：

一、标称东莞市酱辣鲜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酱辣无骨鸭掌、黑鸭鸭中翅 5 个

标称东莞市酱辣鲜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酱辣无骨鸭掌（商标：/，规格型号：135g/盒，生产日期：2024-06-17）、黑鸭鸭中翅 5 个（商标：/，规格型号：125g/盒，生产日期：2024-06-17）产品，纳他霉素项目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。

我局执法人员依法对该企业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现场对该企业的生产车间、成品仓库、留样室等场所进行检查，执法人员现场在生产车间、成品仓库未发现上述批次“酱辣无骨鸭掌”、“黑鸭鸭中翅 5 个”产品，现场责令企业应当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对上述批次产品实施主动召回。经调查，该企业生产了上述批次“酱辣无骨鸭掌”338 盒，其中出厂检验 5 盒，留样 2 盒，用于流通销售 331 盒；“黑

鸭鸭中翅 5 个” 454 盒，其中出厂检验 5 盒，留样 2 盒，用于流通销售 447 盒；该批次“酱辣无骨鸭掌”、“黑鸭鸭中翅 5 个”已全部销售完毕。该企业对上述批次食品启动了召回，目前无召回产品。

我局依法对该企业进行立案调查。

二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 12345 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4 年 9 月 13 日